政府招标采购项目采购合同书

项目编号：

石泉县医院合同管理专用章
编号：SYH-2026141

石泉县医院
政府采购项目购销合同书

项目名称：石泉县医院供水主管网铺设及门面房水表分户项目

采购方（甲方）：石泉县医院

施工方(乙方)：西安中秦浩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 购 方 式：竞争性谈判

签 约 地 点：石泉县医院

二〇二六年九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石泉县医院供水主管网铺设及门面房水表分户项目施工合同

甲方（采购方）：石泉县医院

乙方（施工方）：西安中秦浩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了解决甲方家属区与办公区饮用水分户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现就 石泉县医院供水主管网铺设及门面房水表分户项目达成如下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与接入范围

1.1 工程名称：石泉县医院供水主管网铺设及门面房水表分户项目。

1.2 接入方式：从石泉县市政自来水主管道开口接驳，铺设输水管道至甲方家属区五栋楼指定用水点位，完成全套供水接入、设备安装、试压调试及通水验收工作。

1.3 工程范围：包含市政主管道开口、支管铺设、阀门安装、水表安装、管道试压、沟槽开挖回填、路面修复、水质检测、通水调试、竣工验收及质保服务等全部配套内容（附本项目的施工清单）。

1.4 施工工期：现场具备施工条件且乙方收到开工通知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程施工及通水验收。因不可抗力、甲方场地协调问题、市政管控等非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

第二条 供水标准与服务要求

2.1 供水水质：乙方提供的自来水管网必须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及GB/T13663系列标准，满足工作区及家属区日常消防、生活用水等需求。

2.2 供水压力：市政管网正常供水压力不低于0.5MPa，流速不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小于 1 米/秒且水源稳定。保障甲方工作区与家属区全天候稳定用水，满足设备运行及应急供水要求。

2.3 供水时长：乙方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供水，除管网检修、设备维护、突发故障、市政停水等特殊情况外，不得无故停水。

2.4 停水告知：乙方因管网检修、升级改造需计划性停水的，需提前 24 小时以书面或电话形式通知甲方；突发故障停水的，需第一时间抢修，并及时告知甲方抢修进度。

第三条 工程费用、水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3.1 接入工程总费用：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模式，总费用共计人民币 **177000.00（壹拾柒万柒仟元整）** 费用包含管道材料、配件、人工、机械、运输、开挖回填、安装调试、检测验收、税费、垃圾清运、路面修复等全部相关费用，无隐形增项。

3.2 日常水费标准：工程验收通水后，用水计量收费依据石发改发〔2026〕36 号文件《石泉县发改局关于石泉县城区供水价格调整的批复》相关规定，如遇政府物价部门统一调价，按最新标准执行。

3.3 支付方式：

1.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30% ；

2.项目完成乙方向甲方提交工程结算书，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签字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65%。

3.该项目财务决算审计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5% ，至此项目合同付款全部结清。

第四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4.1 乙方权利与义务

（1）负责办理本次自来水接入工程所需的市政管网接驳、施工备案等相关手续，确保施工合规合法；

（2）严格按照国家供水工程施工规范、安全标准完成工程施工，保证工程质量，确保管道无渗漏、供水稳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负责工程完工后的试压、水质检测、通水调试，配合乙方完成竣工验收；

（4）负责市政主管道至计量水表前的管网、设备日常巡检、维修、养护，保障供水系统正常运行；

（5）乙方施工开挖的路面及地面，以及因乙方施工原因导致的甲方路面及地面受损与下沉，乙方应及时恢复原样原貌，若修缮不及时或未恢复原样原貌，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所需的后续及相关“修缮款”。

4.2 甲方权利与义务

（1）负责协调场内施工条件，配合乙方完成现场施工；

（2）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工程费用及日常水费；

（3）规范使用供水设施，不得擅自改装、拆卸、迁移供水管道、水表、阀门等设备，不得私接管网、偷用水；

（4）有权对乙方施工质量、供水水质、供水稳定性进行监督，对违规供水、无故停水行为提出整改要求。

4.3 安全文明施工

乙方应遵守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特别注意：安全用电、用水，施工期间道路交通及人员与行人安全等），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和安全防护，保证安全生产。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与后果。

4.4 施工图纸

项目完工后，乙方提供本项目供水管网的图纸（电子版和纸质版）。

第五条 工程质量与质保期

5.1 本工程所有施工工序、材料设备均符合国家市政供水工程施工标准及行业规范，工程完工后一次性验收合格。

5.2 本项目质保期 3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正式通水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因乙方施工、材料质量问题导致的管道渗漏、设备故障、供水异常等问题，乙方免费上门维修、更换，确保正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供水。

5.3 质保期内，因甲方人为损坏、私自改装、第三方破坏或不可抗力导致的设施损坏，维修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5.4 技术标准与规范：本工程施工应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如因乙方原材料、施工质量等问题导致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验收与移交

6.1 工程完工后，甲方自行完成自检、试压、水质检测，确认合格后书面通知乙方组织竣工验收。

6.2 甲乙双方共同现场验收，核对管道铺设、设备安装、通水压力、水质等指标，验收合格后签署《工程竣工验收单》，正式完成移交。

6.3 验收合格后，供水系统正式投入使用，日常供水服务正式启动，乙方开始正常计量用水。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乙方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日，按工程总费用的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7.2 乙方无故停水、供水水质不达标，造成甲方变电站设备故障、运维损失的，需承担相应整改及赔偿责任（不可抗力、甲方自身原因除外）。

7.3 甲方逾期支付工程费用或水费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金额的0.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乙方有权暂停供水，由此产生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7.4 甲方私自改装管网、偷用水、损坏供水设施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整改、补缴费用，并追究甲方赔偿责任。

第八条 不可抗力与争议解决

8.1 因地震、暴雨、台风、市政重大施工、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工期延误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可根据实际情况协商顺延工期或变更合同。

扫描全能王 创建

8.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优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其他约定

9.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 本合同附件《工程报价清单》和招标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9.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方）：石泉县医院（盖章）	乙方（施工方）：西安中秦浩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人：（签字或签章）
相关人员（签字）：	委托代理人或项目经理（签字）：
地址：石泉县城镇向阳路西段 11 号	公司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未央路以东旺景国际大厦一幢一单元 1801
邮　编：725200	邮　编：710000
联系电话：0915-6311918	联系电话：19891414494
传　　真：0915-6311551	传　　真：/
开户银行：农行陕西省安康市石泉县支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公园支行
银行帐号：26760101040002517	银行帐号：103319718590
日　　期：2026年 9月 24日	日　　期：2026 年 9月 24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